

证券代码：832145

证券简称：恒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孙大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孙大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22 年 3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6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510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求，聘任孙大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孙大千，男，198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担任北京昊海融星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0 年 2 月至 2011 年 3 月，担任天津天驰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1 年 4 月进入北京恒合信业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兼研发部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

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孙大千先生具有丰富的研发及管理经验，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会产生积极作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未发现孙大千先生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孙大千先生具备履职相关的资格与能力，不存在禁止任职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或惩戒。董事会对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聘任孙大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